

《司警通訊》

學生徵稿活動章程

1. 主題：發表對司法警察局執法工作的見解，反映社會治安情況並提出相關建議，宣揚警民合作預防犯罪的正面訊息
2. 對象：就讀於本澳各大專院校、中學或小學的學生
3. 種類：文章、口號、書法、繪畫、攝影、詩詞、對聯或其他
4. 規格：
 - (1) 作品必須從未曾在任何刊物上發表，且屬作者本人所原創
 - (2) 文章每篇以不超過 1,000 字為宜，來稿請以原稿紙謄寫或電腦打印，後者另需將檔案載於電腦磁片一併遞交
 - (3) 繪畫或書法最長邊長不超過一米
 - (4) 攝影作品的尺寸不小於 4R，數碼攝影作品需附上電子檔案
5. 遞交：將作品連同個人資料（包括：姓名、身份證號碼、就讀學校及聯絡電話）郵寄、遞交或電郵至司法警察局社區警務及公共關係處，並註明“《司警通訊》稿件”，地址：澳門龍嵩街司法警察局大樓 C 座地下，
電郵：gerpp@pj.gov.mo
6. 紀念品：作品如獲選在《司警通訊》刊登，作者將獲贈精美紀念品乙份
7. 其他事項：
 - (1) 如需退還作品，請在來稿上申明，否則恕不退還
 - (2) 本局有權將來稿作其他用途，而不另予報酬或另行通知作者
 - (3)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，本局得隨時修改之
8. 查詢：司法警察局社區警務及公共關係處警民關係研究組，電話：88001111，
電郵：gerpp@pj.gov.mo